

衡山县人民政府

对市十五届人大九次会议第 107 号建议的 答 复

山政建复〔2021〕2号（B类）

刘青珍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规范高铁衡山西站交通运管执法行为，促进南岳衡山旅游环境持续优化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非法营运”定性和理性看待“免费接送游客”的问题

南岳区经营业主用自备车辆到高铁衡山西站免费接送游客到其经营场所消费这一行为是属于使用社会无资质车辆接送客人的行为，该行为属于典型的非法营运行为。此举不仅扰乱了衡山县和南岳区的客运市场，严重损害了正规营运车辆的合法利益，破坏了高铁衡山西站的正常秩序，且存在较大安全隐患。

二、规范高铁衡山西站交通行政执法行为的问题

衡山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于2021年1月底正式成立，客运中队代表县交通运输局行使高铁衡山西站交通运输行政执法的职能。在执法过程中，执法人员规范执法、文明执法，无“为单

位创收、为个人牟利”之说，更无违法乱纪的行为，欢迎社会各界的监督。我局将加强对执法人员的教育管理，如发现执法人员存在违法乱纪行为，将依规严肃处理，绝不姑息迁就。

三、加强对西站出租车管理的问题

（一）针对巡游出租汽车在高铁衡山西站不服从站场管理的问题，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约谈了出租车公司负责人，要求公司针对此类问题进行整改，对当事人的驾驶员进行劝导和教育，并作出书面回复。

（二）为进一步加强加强对高铁衡山西站巡游出租汽车的管理，树立巡游出租汽车行业的良好形象，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依据出租汽车行业管理的相关规定，以致全体巡游出租汽车驾驶员的一封信的形式对全体驾驶员明确了具体要求，并加大了巡查力度。

四、高铁衡山西站站场秩序管理模式

高铁衡山西站站场秩序管理由县交通运输局牵头，相关职能部门联合执法。站场值守由县道路运输服务中心、县城市客运服务中心、县交警大队、县公安局抽调人员负责。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客运中队负责重点时段的巡查和执法工作。

五、高铁衡山西站站场秩序管理工作成效

（一）为加强对高铁衡山西站站场秩序的管理，县交通运输局已会同县公安局、县交警大队、县交通执法大队等相关职能部门召开了联席会议，商讨了高铁衡山西站站场秩序管理的相关措施，达成了“齐心协力、相互配合、重拳出击、从严管理”的共识，明确了各部门的工作职责并提出了具体要求。

(二) 县公安机关近期采取跟随、围堵方式对拉客喊客的 2 名出租车驾驶员进行了行政拘留，很好的起到了警示作用。自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成立至今，共立案查处非法营运的私家车、网约车 41 台车次，净化了客运市场。

六、几点建议

(一) 建议南岳区政府相关部门拿出切实可行的措施，从根本上杜绝南岳商铺“买香”高额回扣的问题，从而有效的减少营运车辆喊客、拉客、选客和商铺、酒店“免费接送乘客”的现象。

(二) 为了有效解决商铺和酒店客人出行问题，建议南岳区政府建立出租车或网约车自助召车终端，引导客人通过电话、网站、微信、自助终端等形式主动召车。

(三) 建议南岳区相关职能部门加大与衡山县相关职能部门的联系，共同商讨高铁衡山西站的管理方法，齐心协力抓好高铁衡山西站的秩序管理，树立良好形象。

感谢您对我县交通运输工作的大力支持!



责任领导：袁晓斌

承办人：郑 飏

联系电话：5812397

公开情况：内部公开

抄 送：市人大联工委（2），市政府办（2）。